

证券代码：688628

证券简称：优利德

公告编号：2024-049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7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2日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洪少俊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9.00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拟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回购价格由16.29元/股调整为15.39元/股。

此外，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只达到触发值，对应本期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70%，需回购注销本期不得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3.816万股；同时，本次激励计划有1名激励对象2023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需回购注销其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不得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0.4452万股。综上，本次需回

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4.2612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关联董事周建华先生、张兴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新增股份 48.5625 万股；同时拟回购注销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因考核原因不能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4.2612 万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将发生变化。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需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指定专人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本次对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主要是结合当前公司实际情况和自身发展需要做出的审慎决策，是依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和募投项目的实际运行情况做出的必要调整，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有序推进，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也未实施新项目，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7日